財團法人廖正豪•廖林麗貞向陽基金會 函

地　址：臺北市開封街一段 66 號 4 樓
承辦人：陳子歆
電　話：02-2388-0199
傳　真：02-2388-1171
Email：clj@clj.org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
發文日期：114 年 11 月 5 日
發文字號：(113) 向字第 415 號
速　　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　　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本會與財團法人廖正豪•廖林麗貞研訓中心（原名：刑事法雜誌社基金會）謹訂於民國 113 年 11 月 30 日（星期日）上午 8 時 30 分，假東吳大學城中校區實習法庭(台北市中正區貴陽街一段 56 號 1705)舉辦《法務部廖正豪前部長法學論文獎第 3 屆（2025 年）頒獎典禮暨得獎論文發表會》。檢送前開活動議程表，惠請登掛於貴單位網站公告，並鼓勵師生踴躍參加。請查照卓處。

說明：

一、法務部廖正豪前部長第 3 屆（2025 年）法學論文獎已順利舉行，感謝各界支持。得獎名單公告於廖正豪•廖林麗貞研訓中心官網，評選結果如下：

名次	篇名	作者	單位身分	獎品獎金
第一名	污點證人法制之適用與檢討－以證人保護法第 14 條為中心	蔡伊宸	臺灣大學法律學系碩士班刑法組 2 年級	獎狀一幀及陸萬元台幣
第二名	監所在籍受刑人投票權之探究	白宛仟	東吳大學法律系 5 年級	獎狀一幀及參萬元台幣
第三名	一刀劃式的立法-專論證交法、銀行法中『億元條款』之妥適性	羅裕翔	僑光科技大學財經法律系助理教授	獎狀一幀及貳萬元台幣

優選	性別、被害人與暴力犯罪：性犯罪中的修復式司法	林彥余	臺灣大學法律學研究所碩士班國際法學組 1 年級	獎狀一幀及壹萬元台幣
優選	分工合作之信賴原則	蔡銘原	成功大學法律系刑法組博士研究生	獎狀一幀及壹萬元台幣

二、 頒獎典禮由本會與財團法人廖正豪•廖林麗貞研訓中心、東吳大學法學院、社團法人海峽兩岸法學交流協會共同舉辦，本會廖林麗貞董事長主持，邀請評審委員林東茂教授、劉秉鈞教授與許福生教授等專家學者蒞臨指導論文。

三、 得獎論文將刊載於刑事法雜誌第 69 卷第 5 期，歡迎訂閱。

四、 報名出席請於 11 月 25 日前填寫附件報名表，Email 至 clj@clj.org.tw 或回傳至（02）2388-1171，或逕至本會及廖正豪•廖林麗貞研訓中心官網-活動快訊-本活動公告，連結報名表單https://forms.gle/JfziGmnbe5E3pfrG8填寫擲回。

五、 本次頒獎典禮暨論文發表會已放置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，請於 113 年 11 月 29 日前逕至網站線上登錄，全程參加將核給 6 小時終身學習時數。

六、 檢送本活動議程表與報名表如附件，請公告轉發，歡迎踴躍參與。

正本：各大專院校法律、犯防、國發系所學院
副本：財團法人廖正豪•廖林麗貞向陽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廖正豪•廖林麗貞研訓中心

董事長 廖林麗貞

法務部廖正豪前部長法學論文獎

第 3 屆(2025 年)頒獎典禮暨論文公開發表會

一、目的

本會創辦人—廖正豪前部長在法務部長任內，充分運用刑事訴訟法，掃除黑金，整頓治安，領導法務部檢討刑事政策，擘畫兩極化刑事政策，重視犯罪被害人權益及保護，主張「所有人的正義」，推動修復式正義，改革獄政，幫助更生人復歸社會，研究創新刑事司法制度，奠定我國刑事法制數十年甚至更久遠的基礎。為發揚廖正豪前部長之法學思想，提倡其規劃引領的刑事制度，鼓勵刑事法學研究，財團法人刑事法雜誌社基金會每年主辦「法務部廖正豪前部長法學論文獎」，本會亦共同舉辦獲獎論文發表會，以獎掖刑事法學、治安政策及刑事體制改革研究。

二、效益

本論文發表會預期達成下列效益：

1.紀念廖正豪前部長之貢獻，發揚廖正豪前部長法學思想。

2.推廣刑事法學、犯罪預防、治安政策及刑事體制改革之研究，期帶動思潮，使各界重視。

3.獎掖學者、研究生與實務專家投入廖正豪前部長法學思想與刑事法學之研究，鼓勵專業人士以公平正義理想為念。

4.在廖正豪前部長奠定的基礎上，繼續推進刑事政策之發展、刑事法制之健全、社會治安之維護與兩岸法制之建設。

5.累積成果提供有關單位參考推動，以落實廖前部長一貫理念：將學術理論運用於實務，發揮實際效用。

三、辦理單位

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廖正豪•廖林麗貞向陽基金會

財團法人廖正豪•廖林麗貞研訓中心

協辦單位：東吳大學法學院

社團法人海峽兩岸法學交流協會

四、舉辦地點

東吳大學城中校區實習法庭(台北市貴陽街一段 56 號 1705)

五、舉辦日期

114 年 11 月 30 日（星期日）8:30 至 16:00

六、內容：有關議程詳附表一。

七、參加對象

邀請司法、法務、犯罪矯正、治安等相關單位之學者專家、實務工作者與獲獎者親友等 80 人。包括：

1.各大學相關系所（法律、犯罪防治、警政、風險管理等系所）學者專家及研究生

2.法院、檢察署、警政、調查、犯罪矯正、觀護等司法實務機構專家

3.相關民間團體代表

4.關心此議題之各界人士

附表一、會議議程表

時間	主持人	內容	報告人
8:30-9:00	報到		
開幕式			
9:00-9:15	廖林麗貞董事長（財團法人向陽公益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廖正豪•廖林麗貞研訓中心）	董事長致詞	
9:15-10:00		貴賓致詞	
10:00-10:20		頒獎儀式	
10:20-10:40	茶敘		
10:40-11:20	林東茂教授	第一名： 污點證人法制之適用與檢討－以證人保護法第 14 條為中心	蔡伊宸 臺灣大學法律學系 碩士班刑法組 2 年級
	Q&A		
11:20-12:00	劉秉鈞教授	第二名： 監所在籍受刑人投票權之探究	白宛仟 東吳大學法律系 5 年級
	Q&A		
12:00-13:30	午餐休息		
13:30-14:10	許福生教授	第三名： 一刀劃式的立法-專論證	羅裕翔 僑光科技大學財經法律系

		交法、銀行法中『億元條款』之妥適性	助理教授
	Q&A		
14:10-14:50	許福生教授	優選： 性別、被害人與暴力犯罪：性犯罪中的修復式司法	林彥余 臺灣大學法律學研究所 碩士班國際法學組 1 年級
	Q&A		
14:50-15:00	茶敘		
15:00-15:40	劉秉鈞教授	優選： 分工合作之信賴原則	蔡銘原 成功大學法律系刑法組 博士研究生
	Q&A		
15:40-16:00	劉秉鈞教授	總結	